

丽水市：2006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通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3/2021_2022__E4_B8_BD_E6_B0_B4_E5_B8_82_EF_c45_73371.htm 根据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》的规定，现将我市2006年度有关报名事项通告如下：一、报名条件 具有下列条件之一的中国公民，可报名参加考试：（一）高等专科以上学校毕业的学历；（二）会计或者相关专业（指审计、统计、经济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。二、报名时间 全市统一一定为4月10日至4月20日。三、报名办法（一）符合条件的人员可同时报考会计、审计、财务成本管理、经济法、税法5个科目，也可选择报考部分科目。（二）报名者须填写“报名表”一份，提供学历证书或专业技术职称证书、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（需校验原件），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两张。（三）具有会计或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（包括学校及科研单位中具有会计或相关专业副教授、副研究员以上职称者），可以申请免试一门专长科目。四、报名考务费 按浙价费〔2001〕451号文件规定每科50元。五、报名地点 市直设在丽水市注协（市财政局内），联系电话：2291170；各县（市、区）设在当地财政局会管科。六、考试时间 2006年9月15日至9月17日。未尽事宜，与当地报名点联系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